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勇先生、向道泉先生、蒋毅先生、白静蓉女士、石长清先生、黄英武女士等6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唐国琼女士、吴越先生、盛毅先生等3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提名张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向道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蒋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白静蓉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石长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黄英武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唐国琼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吴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盛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7）。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6 日